

镇江市医疗保障局

镇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镇医保〔2025〕44号

镇江市医疗保障局 镇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转发关于规范整合临床量表评估等医疗 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市医疗保障局、市（区）卫生健康委、新区社发局，各相关医疗机构：

现将《江苏省医疗保障局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规范整合临床量表评估等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苏医保发〔2025〕21号）转发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明确有关政策，请遵照执行。

临床量表评估类项目实行同城同价，一类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与二、三类医院执行同一价格标准。

明确临床量表评估类中乙类项目个人自付比例为 15%；器官移植环节手术中角膜移植术（含加收、扩展项）个人自付比例为 0，供小肠切取术和供胰腺切取术个人自付比例为 15%，其余乙类项目个人自付比例为 50%。

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强化内部管理，严格执行规范整合后的项目价格及医保支付政策，落实价格公示制度，规范医疗服务收费行为，加强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各市医疗保障部门要做好政策落地执行过程中的跟踪监测，出现新情况、新问题，及时跟踪报告。



（此件主动公开）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 文件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苏医保发〔2025〕21号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规范整合临床量表评估等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在宁省（部）属公立医疗机构：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临床量表评估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和《器官移植环节手术价格项目立项指南》，经调查论证并报国家医保局同意，我省规范整合了现行临床量表评估等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整合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以服务产出为导向，统一

规范整合相关价格项目，设立 2 项临床量表评估类项目，12 项器官移植类项目。同步停用现行 46 项价格项目。

二、制定新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新的项目价格为公立医疗机构最高政府指导价格，不得上浮。其中临床量表评估类价格项目以“得出评估结论”作为一个完整计价单元，医疗机构为得出准确评估结论需要应用 1 份或多份量表的，按照实际评估条目总数所对应档次的价格标准收费。器官移植手术类价格项目限取得卫生健康部门相关资质的医疗机构执行，实施多器官联合移植的，按照对应单一器官移植项目价格分别计费，人体捐献器官获取收费仍执行省卫生健康委制定的专项政策。

三、明确医保支付政策。明确临床量表评估类、器官移植类 14 项医疗服务项目医保支付类别，各地要结合实际，做好乙类医疗服务项目个人先行自付比例的确定，注重规范整合前后的待遇衔接。各设区市设定的乙类项目个人自付比例须报省医疗保障局。

四、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及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及时做好信息系统维护等相关工作。各公立医疗机构要严格执行规范整合后的项目价格及医保支付政策，各级医疗保障部门要做好政策落地执行过程中的跟踪监测，出现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报告省局。

本通知自 2025 年 7 月 1 日执行。

- 附件：1.江苏省临床量表评估和器官移植环节手术项目价格表
- 2.停用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 3.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江苏省临床量表评估和器官移植环节手术项目价格表

临床量表评估类

说明：

1.本价格项目表所称“临床量表评估”，涵盖西医和中医的各个临床专业，评估目的是为临床诊断、辅助诊断或治疗效果评价提供支持，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个体的压力、生活、应激事件；情感反应、行为模式；各项大脑及神经功能、认知功能；生活功能、社会功能、家庭功能、环境适应能力、生命质量、生理机能、营养状态、智力发育及临床诊疗等，不包括以临床试验、流行病学调查、长期随访、科学研究为目的的评估。

2.本价格项目表所称的临床量表是指卫生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规范等准许使用的临床量表，以“得出评估结论”作为一个完整计价单元，医疗机构为得出准确结论需要应用1份或若干份量表的，按照评估条目的总数分档计费。

3.本价格项目表所称“甲类评估”，是指评估条目总数∈（0,20]的临床量表评估；“乙类评估”，是指评估条目总数∈（20,40]的临床量表评估；“丙类评估”，是指评估条目总数∈（40,100]的临床量表评估；“丁类评估”，是指评估条目总数∈（100,∞）的临床量表评估。

4.本价格项目表所称“评估条目”是指临床评估量表中规范列出、需要作答的具体问题。评估条目属于选项式的，按1条评估条目计算，评估条目属于论述、记忆、描述等非选项式的，按2条评估条目计算。

5.本价格项目表所称“基本物质消耗”，包括但不限于临床量表的工本费，以及临床量表、评估设备及评估软件的版权、开发、购买等的成本。

6.本价格项目表所称“儿童评估”，指以6周岁及以下儿童为对象进行的临床量表评估。此类情形下，实际是否有专业评估人员协助，均按“他评”及对应的分档标准计价。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医保支付类别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三类医院	二类医院	
	量表							
011102010010000	临床量表评估（自评）	基于患者自主完成的临床量表，对患者生理或心理的功能状态形成评估结论。	所定价格涵盖完成自评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日	16		不同学科的临床量表评估可分别计价
011102010010001	临床量表评估（自评）-乙类评估（加收）			乙	次·日	5.0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医保支付类别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三类医院	二类医院	
011102010010002	临床量表评估（自评） -丙类评估（加收）			乙	次·日	14		
011102010010003	临床量表评估（自评） -丁类评估（加收）			乙	次·日	25		
011102010010100	临床量表评估（自评） -应用人工智能辅助的 自评（扩展）			乙	次·日	16		
011102010020000	临床量表评估（他评）	基于专业评估人员协助患者完成的临床量表，对患者生理或心理的功能状态形成评估结论。	所定价格涵盖完成甲类评估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日	32		不同学科的临床量表评估可分别计价
011102010020001	临床量表评估（他评） -乙类评估（加收）			乙	次·日	10		
011102010020002	临床量表评估（他评） -丙类评估（加收）			乙	次·日	28		
011102010020003	临床量表评估（他评） -丁类评估（加收）			乙	次·日	50		
011102010020100	临床量表评估（他评） -应用人工智能辅助的 他评（扩展）			乙	次·日	32		
011102010020200	临床量表评估（他评） -儿童评估（扩展）			乙	次·日	32		

器官移植环节手术

说明:

1.本价格项目表所列项目仅限取得卫生健康部门相关资质的医疗机构执行。

2.本价格项目表所称“移植”是指移植医院将供体器官或组织植入受体；所称“切取”是指合法进行的活体捐献中，移植医院从供体体内取得相应的器官或组织。

3.本价格项目表所称的基本物耗，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如碘酒、酒精、消毒液、冲洗液、棉花、纱布、普通敷料、帽子、口罩、鞋套、袜套、手套、手术衣、绷带、床垫、各种护垫、各种衬垫、手术巾、治疗巾、普通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等。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4.手术过程中的具体操作步骤，不另行立项收费；术前术后指导、手术方案设计等亦在手术价格项目的定价中体现，不另行立项及收费。

5.本价格项目表所称的“异种器官”，指不摘自人体的器官，包括但不限于动物器官，机械器官，以及3D打印等技术人工制造的器官。

6.合法的活体器官捐献指符合《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相关条款规定的情形。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医保支付类别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三类医院	二类医院	
	器官移植手术							
013317000010000	心脏移植术	异体同种心脏移植，实现患者原位心脏切除和供体心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心脏切除、供体心脏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心脏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24500	22050	
013317000010001	心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10100	心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乙	次	24500	22050	
013317000010200	心脏移植术-异位移植(扩展)			乙	次	24500	22050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医保支付类别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三类医院	二类医院	
013317000020000	肝脏移植术	异体同种肝脏(全肝)移植,实现患者原位肝脏切除和供体肝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肝脏切除、供体肝脏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肝脏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34000	30600	
013317000020001	肝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20002	肝脏移植术—部分肝脏(器官段)移植(加收)			乙	次			按主项的40%加收
013317000020100	肝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乙	次	34000	30600	
013317000030000	肺脏移植术	异体同种肺脏(单侧)移植,实现患者原位肺脏切除和供体肺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肺脏切除、供体肺脏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肺脏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19807	17826	
013317000030001	肺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30002	肺脏移植术—部分肺脏(器官段)移植(加收)			乙	次			按主项的40%加收
013317000030100	肺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乙	次	19807	17826	
013317000040000	肾脏移植术	异体同种肾脏(单侧)移植,实现供体肾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供体肾脏术前或术中整复、患者原位肾脏处理、供体肾脏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9500	8550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医保支付类别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三类医院	二类医院	
013317000040001	肾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40100	肾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乙	次	9500	8550	
013317000050000	小肠移植术	异体同种小肠(器官段)移植,实现患者原位小肠切除和供体小肠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小肠切除、供体小肠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小肠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7200	6480	
013317000050001	小肠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50100	小肠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乙	次	7200	6480	
013317000060000	胰腺移植术	异体同种胰腺移植,实现供体胰腺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供体胰腺术前或术中整复、患者原位胰腺处理、供体胰腺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20250	18225	
013317000060001	胰腺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60100	胰腺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乙	次	20250	18225	
013317000070000	角膜移植术	异体同种角膜(单侧)移植,实现患者原位角膜切除和供体角膜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角膜切除、供体角膜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角膜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4190	3771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医保支付类别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三类医院	二类医院	
013317000070001	角膜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乙	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按主项的30%加收
013317000070100	角膜移植术—异种组织(扩展)			乙	次	4190	3771	
013317000080000	供肝切取术	活体供者肝脏(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肝脏切取，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5000	4500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013317000090000	供肺切取术	活体供者肺脏(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肺脏切取，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4800	4320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013317000100000	供肾切取术	活体供者肾脏(单侧)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肾脏切取，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4100	3690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013317000110000	供小肠切取术	活体供者小肠(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小肠切取，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3300	2970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013317000120000	供胰腺切取术	活体供者胰腺(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胰腺切取，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乙	次	3750	3375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附件2

停用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310300112	视知觉评估	运用 mvpt,dem,rna 量表对受检者进行视知觉评估，以了解其眼脑协调及阅读、学习的基本能力。不含视力、屈光及眼三级视功能检查		次	
311202014	新生儿量表检查			次	
311202015	新生儿行为测定			次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311501001	精神科 A 类量表测查	包括宗(Zung)氏焦虑自评量表、宗(Zung)氏抑郁自评量表、汉密尔顿焦虑量表、汉密尔顿抑郁量表、艾森贝格(Asberg)抗抑郁剂副反应量表、躁狂状态评定量表、简明精神病评定量表(BPRS)、五分量表、临床总体印象量表(CGI)、药物副作用量表、不自主运动评定量表、迟发运动障碍评定量表、锥体外系副作用量表、气质量表、艾森贝格行为量表、常识注意测验、简明心理状况测验(MMSE)、瞬时记忆测验、长谷川痴呆测验、认知方式测定、小学生推理能力测定、儿童内外控量表、儿童孤独行为检查量表、康奈氏(Conners)儿童行为量表、阿成贝切(Achenbach)儿童行为量表、注意广度测定、注意分配测定、短时记忆广度测定、瞬时记忆广度测定、检查空间位置记忆广度测定、再认能力测定感统量表、日常生活能力评定量表、智力成就责任问卷、丹佛小儿智能发育筛查表、比奈智力测定(10岁以下)、绘人智力测定、思维型、艺术型测定、催眠感受性测定、流调用抑郁自评量表(CES-D)、老年抑郁量表(GDS)、贝克焦虑量表、社交焦虑量表、社交回避及苦恼量表(SAD)、医院焦虑抑郁量表(HAD)、痴呆简易筛查量表(BSSD)、个人评价问卷(PEI)、疲劳量表-14、社会支持评定量表、应对方式问卷(CSQ)、9条目患者健康问卷(PHQ-9)、7项广泛性焦虑障碍量表(GAD-7)、轻躁狂检测清单(HCL-32)、心境障碍问卷(MDQ)、席汉失能量表(SDS)、Hachinski 缺血指数量表		次	测查时间30分钟以内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311501002	精神科 B 类量表测查	包括阳性和阴性精神症状评定(PANSS)量表、慢性精神病标准化评定量表、紧张性生活事件评定量表、老年认知功能量表(SECC)、强迫症状问卷、精神护理观察量表、社会功能缺陷筛选量表、标准化现状检查、布雷德(Bleied)痴呆评定量表、艾森克人格测定(少年版)、简明智能测查(SM 能力测查)、图片词汇测验、瑞文智力测定、格式塔测验、本顿视觉保持测定、各种个别能力测验、匹茨堡睡眠质量指数量表、阿森斯失眠量表检查、防御机制问卷(DSQ)测评、蒙哥马利量表抑郁评定量表(MADRS)测评、贝克抑郁自评问卷(BDI)测评、A 型性格问卷(TABP)测评、精神病人暴力危险分级评估量表、自杀风险评估量表、进食问题调查量表(EDI-1)、EORTC 生活质量评分、YALE—BROWN 强迫量表、注意力测验、婴儿—初中生社会生活能力量表、多动症诊断量表测评、感觉统合能力发展评定量表测评、团体智力测验、家庭环境量表中文版(FES-CV)、父母教养方式评价量表(EMBU)、自我意识量表(SCS)、学习障碍儿童筛查量表(PRS)、感觉讯息处理及自我调节能力检核表(SPSRC)、婴幼儿感觉讯息处理量表(ITSP)、Rutter 儿童行为问卷、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问卷(AHRBI)、青少年生活事件量表(简版)(ASLEC)、Sarason 考试焦虑量表、Barratt 冲动量表(BIS)、长处与困难问卷(SDQ)、青少年依恋问卷(AAQ)、自杀态度问卷、新生儿20项行为神经评定、霍兰德职业倾向问卷、超常行为检查表、威廉斯创造力倾向测验、多动症诊断量表、强迫信念量表(OBQ)、儿童抑郁量表(CDI)、心境与焦虑症状问卷(简式)(MASQ-SF)、青少年自杀意念量表(SIQ)、儿童期创伤问卷(CTQ)、儿童应激事件量表(CHAS)、学生日常社会和学业事件量表(SHS)、Zuckerman-Kuhlman 人格量表青少年版(ZKPQ-A)、人格障碍问卷青少年版(PDQ4+—A)、多伦多述情障碍量表青少年版(TAS-20)、D 型人格问卷青少年版(DS14)、神经质量表青少年版(FFI-N)、自我结构问卷青少年版(SCS-A)、简明青少年抑郁体验问卷(DEQ-A-SF)、抑郁体验问卷青少年版(DEQ-A)、认知情绪调节问卷(CERQ)、冗思反应量表(RRS)、社交性应激反应问卷(RSQ-SSV)、简式情感强度量表(SAIS)、父母冲突儿童知觉量表(CPICS)、功能		次	测查时间30—60分钟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311501003	精神科 C 类量表测查	包括阳性症状评定量表(SAPS)、阴性症状评定量表(SANS)、复合性国际诊断问卷(CIDI)、现状精神病症状检查(PSE)、症状自评量表、成人孤独症诊断量表(ADI)、成人韦氏记忆测验、临床记忆测验、韦氏智力测验、神经心理测验、科赫(Kohs)立方体组合测验、明尼苏达多相个性测验、艾森克个性测验、卡特尔16项人格测验、十六种人格问卷、专家系统行为观察诊断量表、808神经类型测验、比奈智力测定(10岁以上)、韦氏智力测定(学前、学龄)、儿童发育量表(PEP)、爱德华个人偏好量表(EPPS)、威斯康星卡片分类测验(WCST)、精神分裂症认知功能测验(MCCB)、艾森克情绪稳定性测验、心理健康调查表(PHI)、OLSON 婚姻质量问卷、Morse 跌倒评估量表、Hendrich 跌倒风险评估量表(HFRM)、临床痴呆评定量表(CDR)、康奈尔医学指数测评(CMI)、0-3岁儿童早期语言发育量表、行为核查表(Potage 行为核查表)、感觉统合能力发展评定量表、婴幼儿感觉讯息处理量表(ITSP)、0-6岁言语及语言功能评估(计算机辅助)、0-6岁言语及语言功能评估(人工)、PEP-3评估、孤独症诊断访谈问卷(修订版)(ADI-R)、孤独症诊断观察量表(ADOS)、香港学前儿童小肌肉发展评估(HK-PFMDA)		次	测查时间60分钟以上
311501004	儿童孤独症相关评估量表	孤独症诊断访谈问卷修订版(ADI-R);孤独症诊断观察量表(ADOS);孤独症谱系障碍儿童心理教育评估;丹佛孤独症早期评估;孤独症行为观察评估、0-6岁儿童运动评估、儿童康复评定、儿童学习能力评估		次	限三级医疗机构使用
311501005	儿童发育评估量表	包括0-6岁儿童智能发育筛查测验、52项神经运动检查、中文早期语言与沟通发育量表、象征性游戏、新生儿神经行为测定、婴儿运动能力检查、婴幼儿孤独症筛查评定、快速神经学甄别测验、发育性眼动评估、儿童饮食行为问题评估问卷、婴幼儿喂养困难评分量表、划消注意力测定、婴儿社会性反应问卷、学习障碍儿童筛查量表、视觉运动整合测试、儿童单项能力发展评估		次	限三级医疗机构使用
311502001	套瓦(TOVA)注意力竟量测试			次	
330404008	翼状胬肉切除+角膜移植术			次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330404008-a	干细胞移植加收			次	干细胞移植加收
330404010	角膜移植术	包括穿透、板层	供体	次	
330404010-a	干细胞移植加收			次	干细胞移植加收
330404012	角膜移植联合视网膜复位术			次	
330406016	穿透性角膜移植联合白内障囊外摘除及人工晶体植入术(三联术)		供体角膜、人工角膜	次	
330702012	肺移植术	不含供肺切取及保存和运输	供体	次	
330702014	供肺切除术	含修整术		次	
330803020	心脏移植术		供体	次	
330803021	心肺联合移植术	不含器官的采集、保存及输送	供体	次	
331003010	小肠移植术		供体	次	
331005017	异体供肝切除术	含修整术		次	
331005018	肝移植术	含全肝切除术	供体	次	
331005019	移植肝切除术+再移植术		供体	次	
331005020	器官联合移植术		供体	次	
331007014	异体供胰切除术	含修整术		次	
331007015	胰腺联合移植术	包括胎儿胰腺移植术,不含器官的采集、保存及输送		次	
331007016	异位异体移植胰腺切除术	指移植胰腺失败		次	
331101019	异体肾移植术	不含异体供肾取肾术	供体	次	
331101020	异体供肾取肾术			次	
331101021	供体肾修复术			次	
340200001	徒手平衡功能检查			次	
340200003	日常生活能力评定			次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340200005	手功能评定	包括徒手和仪器		次	
340200006	疲劳度测定			次	
340200008	言语能力评定	包括一般失语症检查、构音障碍检查、言语失用检查		次	
340200009	失语症检查			次	
340200010	口吃检查			次	
340200011	吞咽功能障碍评定			次	
340200012	认知知觉功能检查	包括计算定向思维推理检查		次	
340200013	记忆力评定	包括成人记忆成套测试		次	
340200014	失认失用评定			次	
340200015	职业能力评定			次	
340200016	记忆广度检查			次	
340200018	肺功能康复评定		肺功能训练器	次	
340200045-b	营养风险筛查	通过特定营养风险筛查量表；对住院患者定期监测营养风险，每周筛查不超过1次，评估患者是否存在影响临床结局的营养风险，含营养风险筛查量表及报告		次	暂限儿童专科使用
360100028	疼痛综合评定	进行麦吉尔疼痛问卷评定、视觉模拟评分法测定、慢性疼痛状况分级等，对患者疼痛的部位、性质、频率和对日常生活的影响等进行综合评定。含人工报告。		次	

附件3

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备注
330401006	睑退缩矫正术	包括上睑、下睑；包括额肌悬吊、提上睑肌缩短、睑板再造、眼睑缺损整形术。		次		修改项目内涵。

抄送：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17 日印发

抄送：省医疗保障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镇江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6 日印发
